

标段编号： 2016-440305-48-01-700954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前海听海大道（桂湾段）地下空间工程项目（前海湾站段）二期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27 日	企业性质	国有全资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99 号第 7-9 层		
投标人简介	<p>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数字工程有限公司)是世界 500 强央企中国建筑旗下中建三局直属的大型建筑安装企业(唯一直属安装公司), 总部设在武汉。公司业务覆盖“高端机电安装、轨道交通、水务环保、水处理、综合管廊(含运营)、市政路桥、工业厂房、智慧建造”等领域, 业务模式包含“专业总承包、水务项目总承包、市政道路项目总承包、EPC 总承包”等。公司高端机电业务实力强劲, 轨道交通、水务环保、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业务差异化优势明显。</p>		
联系方式	1.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龙大厦 1905 室-中建三局工程有限公司		2. 邮编: 513000
	3. 电 话 : 13530130132	4. 电 子 邮 箱 : 2309901620@qq.com	5. 联系人: 丁傲轩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2 年度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截图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2 年度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https://www.szns.gov.cn/main/xogk/bmxo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0559824.html

20	深圳市众联股份有限公司	67.1	合格
21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66.3	合格
22	中德城开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1	不合格

附件2

2022年度施工单包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施工单包	分值	评价等级
1	深圳市益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9	优秀
2	深圳市保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0	良好
3	深圳市君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8.0	良好
4	深圳市科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4.0	良好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3.7	良好
6	中建协行有限公司	82.5	良好
7	深圳市君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3	良好
8	深圳市益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蓝华华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5	良好
9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80.2	良好
10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78.0	中等
11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6	中等
12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0	中等
13	深圳市广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3.5	中等
1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3.2	中等
15	深圳市群阳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8.0	合格
16	深圳市中航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9	合格

前海在建/完工项目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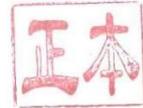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https://www.szns.gov.cn/main/xogk/bmxo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0589139.html

6	南山区第二外海濱學校（集團）修繕項目監理服務合同	深圳市台創建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75.2	中等
7	葵心大濱食堂改造項目監理合同	深圳市中聯建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74.5	中等

附件4-2023年第一季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名称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1	深圳市望海路浪山道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4.5	良好
2	南湾大道（南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一标段）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2	良好
3	凌智路市政工程（K0+148-K0+940）施工合同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1.5	良好
4	中山公园东侧规划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市科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5	良好
5	南湾大道（南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二标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5	良好
6	南山区轮渡口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建设施工合同	深圳市君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2	良好
7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V标段二期（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0	中等
8	葵心大濱食堂改造項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广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3.7	合格



合同编号：2017S152001

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丙方（专业工作单位）：

1.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1. 甲方、乙方于2016年11月8日就微波山隧道项目（下称“该项目”）签订了《微波山隧道项目（零代建管理费）代建合同》（合同编号：20161613DJ017，下称《代建合同》），甲方将该项目交由乙方实施代建，乙方作为代建单位，依据《代建合同》之约定，享有权利及履行义务。

2. 甲方、乙方于2020年1月10日签订了《官龙学校、大学城配套学校、西丽二小及微波山隧道项目代建合同的终止协议书》（合同编号：S00001069，下称《终止协议书》），乙方不再作为代建单位，基于《代建合同》的权利义务均已终止。

3. 乙方作为代建单位期间与各丙方单位签订的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3.1 乙方、丙方 1(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就微波山隧道项目签订了《微波山隧道工程监理合同》，就乙丙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等作出了约定，且乙丙双方已实际部分履行了合同之约定。

3.2 乙方、丙方 2(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就微波山隧道项目项目签订了《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就乙丙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等作出了约定，且乙丙双方已实际部分履行了合同之约定。

现为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加快推进该项目建设，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事宜签订本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照执行。

1.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乙方将相应合同项下乙方的各项权利义务概括转移给甲方；甲方将概括受让乙方相应合同项下享有和承担的各项权利义务。丙方同意乙方将相应合同项下各项权利义务概括转移给甲方，同意甲方概括受让乙方享有和承担相应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义务。

2.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取代乙方作为相应合同的合同主体，乙方基于相应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终止。

3. 相应合同已经履行、尚未履行或因项目需要对相应合同进行补充、变更等，由甲方、丙方协商确定。

4. 相应合同项下的价款计入项目建设资金，由丙方按照相应合同的约定向甲方进行申报，经甲方批准并拨付给丙方。

甲方付款前，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

5. 合同价款支付节点及支付条件均按相应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6. 本协议签订前，甲方根据工程实际进度已拨付的进度款，现受工程暂停影响，相关工作成果未达到相应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故乙方尚未支付的款项，由乙方退回甲方指定账户。

7. 乙方应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5 日内将有关项目工作、全部工程图纸、资料文件等移交甲方，办理项目交接手续，确保项目移交工作顺利、完整。项目移交甲方前的工程设计、造价控制、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工期、招投标、各类项目合同履行等由乙方负责，如丙方对该等事项存在过错，亦应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因履行本协议引致之争议，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各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签章之日即生效。

10.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丙方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丙方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东起望海路与南海酒店进出道路交叉口，穿微波山，西至源海路交叉口，包括附近受影响的工业一路和源海路，正线线路全长约 346m，其中隧道长度约 154m；需要配套改造的工业一路长约 112m；源海路长约 82m。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书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部分除模

管线改造: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日(暂定,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0年7月22日(暂定)。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0 天。**该工期含专用条款第 13、14、15 条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 元, 增值税率: _____ %,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88609272.92 元, 增值税人民币: 7974834.56 元, 增值税率: 9 %, 含税价人民币: 96584107.48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捌仟捌佰陆拾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玖角贰分, 增值税人民币: 柒佰玖拾柒万肆仟捌佰叁拾肆元伍角陆分, 含税价人民币: 玖仟陆佰伍拾捌万肆仟壹佰零柒元肆角捌分。

扣除专用条款第 14、15、41 条(发包人指定和直接分包工程、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价款后的合同金额(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 元, 增值税率: _____ %,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发包人、承办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保修协议书、分包工程确认单和询标承诺函件等);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投标书及其附件；
- 10、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这些记录和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等。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06月03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需在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帐号：7445310182600002482
 邮政编码：

张俊

安南市 ZB 2019026

局基 E FB 2019002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19年6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____（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承包范围：本项目所有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交通工程（标志、标牌、标线等）、管线迁改工程（10KV 电缆、132KV 电缆等）、给水管道工程、消防工程、交通监控工程、路灯工程、电气工程、锅炉房安装工程等。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贰仟万圆整

小写：暂定 200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07 月 01 日（暂定）；

竣工日期：2020 年 07 月 22 日（暂定）；

工期总日历天数：378 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5. 本分包协议执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和解则由工程局进行裁决。经局裁决后，相关单位仍不执行，则按照工程局相关规定处理。

十四、保障、保险及担保

1. 承包人、分包人应相互保障对方免于承担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和其它开支。

2. 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十五、其他

1. 本协议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2.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执行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相应条款。

3. 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完成约定的工作内容、付清结算工程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4. 特殊事宜，另行商议。

5. 补充条款：

1、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关于加快推进局直营安装业务发展的通知》（中建三企【2018】117号）》《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建三商[2013]255号）相关约定执行。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何利平,

订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5 日

备案通知书

（武新市监）登记企备字[2022]第13312号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管理人员、章程修正案、营业期限备案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备案。

备案事项	原备案事项	核准备案事项
管理人员	刘新海（总经理）、刘新海（执行董事）、陈志雄（监事）	丁文军（执行董事）、丁文军（总经理）、陈志雄（监事）
营业期限	2022-12-27	长期

监督管理局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的备案）

中建三局有限公司文件

中建三人〔2023〕50号

关于丁文军任职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局总部各部门：

经研究，决定：

丁文军任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三局数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建三局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3年1月17日印发

表 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装饰装修）

投标人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证明文件页码
1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工程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 67 号	3000	医疗气体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室内装修工程等	2023 年 7 月 14 日	23
2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 13 号	5310	机电及精装、室内装修工程等	2023 年 6 月 1 日	41
3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7000	装修工程及甲方指定的土建、水电安装等施工相关的项目管理	2020 年 12 月 15 日	58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工程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工程 合同关键页

2007 * 1136
搜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4408022212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8022211300001
建设单位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624651-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3033.4	总投资(万元)	2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8-440800-04-01-207798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



项目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的子菜单：**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其他	湛江市广厦施工图审查服务中心	91440803775050046X	冯慧	412323*****42
监理企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54291430W	苏鹏	440803*****52
勘察企业	湛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院	91440800456246375C	范荣	430722*****05
设计企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0004558576332	邹文健	330106*****70
施工企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5701313-7	曹世明	413022*****14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
建设项目工程
局直营业务医疗专项工程总分包协议



云筑网 YZWCN
拓展幸福空间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制

2022年6月14日

局直营业务医疗专项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_____（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_____（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 67 号

3. **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 13282.6m²，地上总建筑面积 12075.6m²，地下 1 层总建筑面积 1207 m²，按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医疗气体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医疗区域防护（门窗、楼地面装饰、墙柱面装饰、天棚、隔断工程），医疗区域室内装修工程（门窗（不含外立面窗）、防水（仅包括卫生间及有水房间墙面和地面防水）、隔音涂料、楼地面、墙柱面（不含挂网抹灰）、天棚吊顶、油漆涂料及其它装饰工程），全项目防火门窗、防火卷帘工程，措施项目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叁仟万元整

小写：暂定：30000000.00 元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2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10 天。

确保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为调试及交付创造条件；力争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为调试及交付创造条件。

四、创优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确保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施工全过程安全文明管理常态化，无非意外安全死亡事故。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张国良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

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孙浩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后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人关于现场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办法。

8. 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

时的有效证据，并及时提交索赔报告经双方确认。

5. 本分包协议执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和解则由工程局进行裁决。经局裁决后，相关单位仍不执行，则按照工程局相关规定处理。

十四、保障、保险及担保

1. 承包人、分包人应相互保障对方免于承担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和其它开支。

2. 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十五、其他

1. 本协议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2.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执行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相应条款。

3. 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完成约定的工作内容、付清结算工程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4. 特殊事宜，另行商议。

5. 补充条款：

分包人在每道工序完成后两天内清理完现场所有材料及垃圾，并运送至现场指定区域，达到工完场清标准：地面无灰尘，可满足弹线要求。否则承包人有权利委单位清理，按发生费用的1.2倍扣除分包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67号	建筑面积	13387.63m ²	工程造价	11706.4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02202302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2023-7-14		
监督单位	湛江市赤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湛赤质监字(2021)028号		
建设单位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湛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湛江市广厦施工图审查服务中心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纪庆
副组长	鲁世明 苏鹏 邹文健 范荣
组员	范明明 杨卓平 陈家闯 朱敏 孙起堂 陈红彤 何召伟 曾庆斌 吕志成 刘禧嘉 吴松华 黄真旺 谭朝文 许建彬 周连川 闫含洋 傅梓健 桂小野 李正峰 潘炬文 吴侨裕 区树华 张志宏 蒋奥 孙浩 李磊 陈权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连川	许建彬 刘禧嘉 陈红彤 闫含洋 傅梓健 潘炬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浩	孙起堂 吕志成 李磊 李正峰 张志宏 谢俊斌
工程质控资料	吴松华	韦智仪 曾庆斌 黄丽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项	共 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屋面	验收合格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项	共 1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项	共 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项	共 1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项	共 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 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项	共 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2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丽红	湛江市城发集团			黄丽红
2	林永林	湛江市城发集团			林永林
3	黎文斌	湛江市城发集团			黎文斌
4	陈家滔	湛江市城发集团			陈家滔
5	徐红林	湛江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徐红林
6	朱江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朱江
7	陈红彬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陈红彬
8	何品伟	湛江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何品伟
9	邹文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邹文建
10	许建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工程师	许建彬
11	同念海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工程师	同念海
12	盖旭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盖旭
13	周华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中级工程师	周华奇
14	范尚	湛江市规划设计院	设计	中级工程师	范尚
15	范明明	湛江中心医院	项目负责人		范明明
16	傅世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傅世明
17	傅世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傅世明
18	傅世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傅世明
19	阮永东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级工程师	阮永东
20	阮永东	湛江市城发集团		中级工程师	阮永东
21	谢俊斌	湛江市城发集团		中级工程师	谢俊斌
22	陈叔德	湛江市城发集团			陈叔德
23	谭朝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谭朝文
24	刘德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高工	刘德嘉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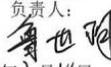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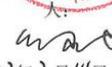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2、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3、经实体检测，结构安全可靠，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 4、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 5、本工程共10个分部，各分部质量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 6、节水措施：完善管网供应系统，采用优质给水管材、水表，合理利用市政管网余压，采用分区给水方式，提高水的有效利用率；采用节水型卫生器具，减少供水量，同时也减少供水能耗；园林绿化用水采用海绵城市做法建立雨水回收循环利用系统，利用自然雨水减少市政水使用量，达到节约用水的目的。

经验收组一致意见：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 GD - E1 - 914 / 6 *

2.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220190018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453.889016万元

中标工期: 585天

项目经理(总监): 唐汉铭



本工程于 2020-01-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5-09



查验码: 877311838779848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施工-[2020]199600646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15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15号,项目总用地面积22112.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4025.8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改造装修外科综合楼、门诊综合楼、行政综合楼、科研综合楼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改造装修外科综合楼、门诊综合楼、行政综合楼、科研综合楼等。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1 日 (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5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6月1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5 楼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 港中旅大厦 15 楼

邮政编码: 518048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785663

传真: 07558278448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账号: 7445 3101 8260 0002 482

编号 ZB 202052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

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20年5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 15 号

3. 承包范围：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 15 号，项目总用地面积 22112.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4025.82 平方米。按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外科综合楼、门诊综合楼、行政综合楼、科研综合楼的装饰装修工程，措施项目以及与相关专业分承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伍仟叁佰壹拾万圆整

小写：暂定 531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2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0 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施工全过程安全文明管理常态化，无非意外安全死亡事故。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唐汉铭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_____樊杰_____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人关于现场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办法。

8. 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协议有关的分包人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分包人提供方便。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号15号	建筑面积	74025.8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453.8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栋	共三栋，A、B栋14层，E栋12层		
	/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6.15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37-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前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医疗、幕墙、市政、防水）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东亮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雅景园林有限公司、深圳市卓众防水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伟炎、唐汉铭、张强、丁大伟
副组长	刘建国、朱永振、杨阳
组员	彭冠露、蒋伟、黄国红、曾文基、王一帆、程锐、曾明灏、于精华、赖新宏、李东升、程成、张燕、程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汉铭	杨阳、曾文基、王一帆、赖新宏、李东升、程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建新	程锐、曾明灏、陈翔、宋恩泽、向荣、
工程质控资料	刘蒙	杨洋、陈翔、魏锐锋、李光辉、梁添龙、孙振江、鲁大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伟炎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李伟炎
2	朱永振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初级	朱永振
3	丁大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大伟
4	罗兴柳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罗兴柳
5	肖林超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林超
6	赵昌龙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工程师		赵昌龙
7	张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程师	中级	张强
8	郑卫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员		郑卫
9	易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易梦
10	唐汉铭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汉铭
11	祁琪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总监	高级工程师	祁琪
12	黄国红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黄国红
13	杨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杨阳
14	曾文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曾文基
15	刘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蒙
16	汪俊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中级	汪俊军
17	张明宇	" " " "	监理单位		张明宇
18	曹伟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院代表		曹伟
19	王冠霞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中级	王冠霞
20	马大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		马大业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参建各方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丁大伟
注册号：4401435-028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林超
注册号：4404826-AY004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GD-E1-914/6

3.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观澜府一期中标通知书

编号: JT-CZ-ZY02-31

版本: V20130801

**美的置业集团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建设单位: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点: 成都彭州市

由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美的彭州观澜府项目土建总包工程,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以后期双方确定为准。

本工程实施总工期为: 具体以合同为准。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及时进行备料及施工准备, 确保工程按时进行。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个日历天内到美的地产集团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具体权利义务以正式的工程承包合同为准。

中标单位按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令的指定时间进场施工。

中标单位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办手续、签订承包合同或未按建设单位发出开令指定时间进场施工的, 建设单位均有权另行确定中标单位。

本通知书一式三份, 建设单位一份, 中标单位二份。

中标单位签收: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4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8-510182-70-03-250883】FGQB-0075 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甲方指令等要求完成自行施工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等施工与管理，以及项目竣工后质量保修期服务与协调等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涵盖的土建、水电安装工程、深基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二次精装修工程和钢结构工程等，建筑面积约 210014.98 m²。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06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柒佰陆拾壹万贰仟零叁拾元整（¥45761203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肆亿壹仟陆佰零壹万玖佰叁拾陆元肆角（¥416,010,936.4 元），增值税金额肆仟壹佰陆拾万壹仟零玖拾叁元陆角肆分（¥41,601,093.64）

其中：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2MA6CAABN95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57013137P

地 址: 四川省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地 址: 武汉市关山路 5522 号

邮政编码: 6100 邮政编码: 430070

法定代表人: 徐传莆 法定代表人: 陈华元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27-87132904

传 真: 传 真: 027-8713290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zhongjian_sanju@vip.sina.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18 年 5 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3. 承包范围：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业主指令等要求完成自行施工范围内的水电安装等施工与管理，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柒仟万圆整

小写：暂定 700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18 年 6 月 1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9 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孙春厚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 苏中泽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人关于现场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办法。

8. 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协议有关的分包人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分包人提供方便。

9. 因承包人、设计院、监理等原因导致专业工程工期影响总工程工期的，由分包人负责办理工期签证。由分包人原因致使工程不能按时交付使用，分包人承担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建三商[2013]255号）相关约定执行。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孙睿厚	委托代理人：苏中泽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观澜府一期（1-20号楼、1-3号^子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1-18号楼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成都美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府一期1-20号楼、1-3号门厅 地下室、地库、总图及11层楼板的工程		工程地址	彭州市南新新城
	建筑面积	132640.7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1层	地上18层	总高	39~53.2m
	电梯	32台		自动扶梯	0
	开工日期	2018.6.12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5
	建设单位	成都市美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奇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地建设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30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成都市奇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彭州市城乡规划建设局
验收组成员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叶沛根	企业法人		
		张师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何景平	总监理工程师		
		聂均波	工程师		
		雷树正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孙喜厚	项目经理		
		张敬群	项目技术总工		

竣工 验收 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收 程 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地基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p>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相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相关单位均已签字盖章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相关单位专项验收完成。</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各项检测合格。</p>
	<p>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均已整改达到验收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p>现场随机抽查，其中较好项，一般项，差项。 综合评价较好。</p>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核查结果：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
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
种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 个分部 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2020 年 12 月 13 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孙青 企业技术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表 3.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机电安装）

投标人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证明文件页码
1	深圳市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35000	强弱电工程、变配电系统、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空调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合同为准	2022年12月30日	75
2	广州市白云区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8000	给排水、强弱电、通风空调、工艺设备及配套、消防、电梯、室内装修，具体内容以合同为准	2022年9月9日	96
3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云珠酒店项目机电安装(一标段)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30000	给排水系统工程、电气系统工程、通风空调系统工程、发电机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合同为准	2021年12月27日	118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采取代建制模式运作，项目位于光明区东北部，建设用地上面积 46750 平方米，建设内容和规模为：脑解析与脑模拟科研平台 43267 平方米、合成生物科研平台 32660 平方米、综合服务中心 88417 平方米、连廊和架空层 5520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 61561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大科学装置及操作平台、科研办公、会议及配套服务用房。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_____				

4.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18 年 12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出书面开工令之日起开始计算。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8 日历天。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施工招标完成后，以暂定价签订合同。出具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后，由招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盖章、签字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13328457XD

组织机构代码：91420000757013137P

地址：上海市赤峰路 65 号

地址：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账号：7550214000000006829

账号：7445310182600002482

安南市 ZB2019014

局基商FB2019004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19年1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承包范围：项目脑解析与脑模拟平台楼、合成生物平台楼、所有地下室、设备用房、架空层、连廊的安装工程及所有室外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充电桩、强弱电工程、变配电系统、柴油发电机、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空调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燃气工程、标识工程、厨房设备、室外安装工程、泛光照明工程、防雷工程、设备与安装、拆除工程、市政管线接驳工程、管线搬迁等；其中大型设备承包人有权负责采购安装。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叁亿伍千万圆整

小写：暂定 3500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5日；

竣工日期：2021年0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8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确保鲁班奖。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王万文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定执行。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光明区科学城北永创路西北侧 XZ01地块	建筑面积	151975.97m ²	工程造价	110438.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7/2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20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1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装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聪华
副组长	彭虎年、叶宇同、彭建兵、曾群、文小琴、简万成、杨永开
组员	顾雪永、龚燃、王琼、杨林麟、魏锐标、邓伯阳、刘铭辉、韩晨光、陈璐、贺修远、梁紫瑜、陈康途、邢佳蓓、井泉、李冰、施锦岳、张晓燕、朱伟昌、张华、李志平、张其松、曹焯、雷云、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刘金珂、夏凡、高海生、徐健、熊建平、崔宁、王守国、原汉鹏、李陆华、张永生、武国瑞、栗勇兵、吴志慧、彭金豪、倪楠、魏书疆、黄宏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聪华	邓伯阳、杨永开、简万成、曾群、刘铭辉、曹焯、田少飞、汪传根、李小民、李金彪、邢佳蓓、寇祥政、邓昌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叶宇同	韩晨光、张其松、雷云、刘金珂、夏凡、高海生、熊建平、张华、施锦岳、张永生、罗兴猴、易大伟
工程质控资料	彭建兵	彭虎年、文小琴、崔宁、栗勇兵、武国瑞、徐健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共 <u>1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屋面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电气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共 <u>1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2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电梯		共 <u>2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u>1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u>1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聪华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聪华
2	彭虎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彭虎年
3	常文涛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常文涛
4	卢亮	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卢亮
5	简万成	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简万成
6	文小琴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文小琴
7	叶宇同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叶宇同
8	杨斌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工程师	杨斌
9	张华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高级工程师	张华
10	张晓燕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高级工程师	张晓燕
11	井泉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井泉
12	刘铭辉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高级工程师	刘铭辉
13	贺修远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工程师	贺修远
14	韩晨光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代表	电气工程师	韩晨光
15	彭建兵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彭建兵
16	徐健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工程师	徐健
17	雷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工程师	雷云
18	曹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工程师	曹焯
19	王守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总工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守国
20	杨永开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杨永开
21	崔宁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工程师	崔宁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建设过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重要分项、子分部、分部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规范要求，各单位项目负责人均到场。评定本工程等级为合格，观感质量良好，各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曾群
 注册号: 3100125-101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x) | 十 | 搜索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446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光明科学城启动区土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90728009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80823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9395953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85059.62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09-73-01-717271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标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竣工验收备案信息 | **竣工验收信息**

数据等级 ?	实际造价(万元)	实际面积(平方米)	结构体系	施工许可证编号	实际竣工验收时间	详情
B	110438.55	46748.35	其他	4403011907280093-SX-004	2022-12-30	查看
B	102544.3037	46748.35	其他	4403011907280093-SX-005	2023-01-30	查看

2.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正本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

项目地点：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南区）围网外北侧-2 地块

甲方：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20200603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云城投-GC-[2020]-081号

丙方（主）：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成）：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成）：广州市设计院

丙方合同编号：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0年11月19日

第一篇 协议书

甲方：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黎耀宏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西街2号2~5楼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斌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政民路17号三楼

丙方(主)：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通信地址：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丙方(成)：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爱杰

通信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239号

丙方(成)：广州市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赵松林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体育东横街3-5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各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根据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代建服务合同，本项目的代建单位为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本合同中受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履行相应职责和权利，委托关系按双方签订的项目代建服务合同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
- 2、工程地点：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南区）围网外北侧-2地块。
- 3、工程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9333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3047 平方米，总仓容共计 10.38 万吨。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楼房仓、一站式中心、药品库、附属用房、消防水池、综合服务楼、门卫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 4、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白发改投批[2020]23号。

5、资金来源：市、区财政资金及企业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 承包范围：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及设备采购，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楼房仓、一站式中心、药品库、附属用房、消防水池、综合服务楼、门卫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基坑、土石方平衡及边坡支护、给排水、强弱电、通风空调、工艺设备及配套、消防、电梯、外立面及室内装修、园林、室外工程、市政工程、标识标牌、停车场及配套、抗震支架、节能、绿色建筑、防雷、永久/临时用水用电、永久/临时排水排污、燃气等，具体以合同约定及勘察设计任务书为准；

(1) 勘察部分：完成本项目规划红线图范围内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含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及施工阶段勘察超前钻（如有）]、工程物探、地形测绘及工程测量等工作。

(2) 设计部分：设计范围为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19〕11806号《关于申请综保围网区外北侧-2地块规划设计条件的复函》附件《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用地红线范围内项目内容设计，以及红线范围外的道路接驳方案、永久用电、永久用水及排水、临时施工用电、临时施工用水及排水、燃气等市政配套设施有关设计。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的优化，完成修详规及综合管线规划设计及报批，配合完成各阶段报批报建手续，完成施工图设计和概算，BIM设计（如有），配合相关评审工作、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设计分包管理、配合完成工程验收和竣工图审核等。

(3) 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工作（含施工准备）、施工图预算编制、配合相关部门预结（决）算审核、竣工图编制、工程保修等工作，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施工方的费用、完成施工其它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施工期交通疏解等。

(二) 承包方式

1、承包方式为工程总承包，包勘察、包设计（含深化设计）、包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程概、预算编制及评审通过、包验收通过、包保修等。

2、工程勘察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没有综合单价项目根据收费标准，按合同约定

定下浮率和投标下浮率计算。

3、工程设计必须按主管部门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的范围、标准、规格、限额均不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要求，满足甲方成本控制要求。本项目已发生的相关设计费用，由丙方支付。

4、工程施工部分：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指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工程概算建安工程费中对应价格按合同约定下浮率和中标下浮率下浮后包干。项目措施费调减的特殊情况：工程实施内容减少，按分部分项工程费计算减少比例超过10%的，超过部分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比例调减措施项目费。

(三) 设计、施工的限额及标准

1、本次 EPC 勘察设计施工总限额暂定为 33314.18 万元,其中勘察费限额暂定为 129.70 万元，设计费限额暂定为 716.44 万元，施工费限额暂定为 32468.04 万元（含设备采购及安装费）。各具体限额以甲方另行发出的文件为准。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并结合全要素标准的各项内容、要求，遵循功能适用、标准合理、经济合理的原则开展设计。在投资限额目标的基础上，按工程设计内容进一步分解投资，根据投资控制主要指标，在编制设计概（预）算时逐步细化落实。

2、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经项目主管部门审定后，由丙方编制项目概（预）算，并配合概算和预算的第三方审核。丙方应在正式施工图纸经施工图审查通过后，依据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编制概算和施工图预算。项目概算的建安工程费按施工图预算价计算，编制完整项目概算报送甲方审核并由甲方送行业主管部门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出具一式四份工程概算审核报告并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以经批复的项目概算为依据，签订本合同补充协议（一）。

3、概、预算编制依据

3.1勘察、设计费：本合同的相关约定；《2002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其他相关规范和标准。

3.2概算工程建安工程费（施工图预算）：采用清单计价方式，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与《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年）》。人、材、机等价格，套用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适用的省、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相关计价文件（市造价管理机构未发布的，价格参考厂商价格信息并结合市场询价计取）。全部单位工程施工图未一次性出图，而是按照各单位工程分期分批出图的，不采用统一人、材、机价格计价基准期，分别按照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对应计取。“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是指在各单位工程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了最终施工图审查意见文件上标注的日期，或以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的完成施工图审查的时间证

明为准。

（四）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工程的实施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减小实施范围、减少实施内容的，甲方不补偿丙方任何费用，丙方无异议。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工程实施范围和内容。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工期要求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竣工交付。各节点工期如下：

（一）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丙方应在甲方、乙方通知进场后 20 日历天内提交中间成果资料，30 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

地形测量：丙方应在甲方、乙方通知进场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

地下物探测：丙方应在甲方、乙方通知进场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中间成果资料，30 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

其它勘察成果：按本工程进度要求提供，不得耽误项目推进工期。

（二）工程设计：

①方案设计修改：在发出中标通知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修改；明确方案完善意见后 5 日历天完成方案再次修改。

②优化初步设计：在方案设计修改后 15 日历天内优化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评审提出修改意见后 5 日历天完成修改。

③施工图设计：在初步设计经建设单位确认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按照施工图审查单位意见 7 日历天完成修改。

（三）工程施工：

自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竣工交付。丙方应于中标公示完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交总体工程进度计划。

四、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勘察、设计质量标准按第二篇和第三篇相关合同条款。

五、合同价款

（一）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叁亿叁仟壹佰捌拾肆万叁仟壹佰元整（¥331843100.00 元）。其中：

1、暂定含税勘察费：（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柒仟元整（¥1297000.00 元），投标下浮率为：0 %，合同约定下浮率为20%（合同约定下浮率是指计算经审定概算相应费用采用的下浮率，用于后续补充合同价款、结算价款的计算）。按投标综合单价结算的清单项目不再计取投标下浮率及合同约定下浮率。新增勘察项目计取投标下浮率及合同约定下浮率。

2、暂定含税设计费：（大写）人民币柒佰壹拾陆万肆仟肆佰元整（¥7164400.00 元），投标下浮率为：0 %，合同约定下浮率为 20%（合同约定下浮率是指计算经审定概算相应费用采用的下浮率，用于后续补充合同价款、结算价款的计算）。本项目工程基本设计费计取投标下浮率及合同约定下浮率，专业工程只计投标下浮率。设计费用中非竞争性费用不计取投标下浮率及合同约定下浮率。

3、暂定含税工程施工造价：（大写）人民币叁亿贰仟叁佰叁拾捌万壹仟柒佰元整（¥323381700.00 元），投标下浮率为：0.4%，合同约定下浮率为 5%（合同约定下浮率是指计算经审定概算建安费采用的下浮率，用于后续补充合同价款、结算价款的计算）。

（二）根据审查通过的施工图为依据编制的概（预）算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后，按照下述原则调整合同价并签订第一次补充合同，具体如下：

1、工程勘察：以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对应勘察费的各项目单价为依据，根据经甲方批准的勘察工作大纲中的工作量调整合同价。

补充合同勘察费的各项目单价=以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勘察费的各项目单价×（1-合同约定下浮率）×（1-勘察费投标下浮率）。已有投标综合单价的，则直接计算相应费用。

勘察部分补充合同价=∑补充合同勘察费的各项目单价×经批准的勘察工作大纲的工作量。

2、工程设计：当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设计费×（1-合同约定下浮率）≥716.44 万元（设计费招标限价）时，设计费合同价以设计费投标报价为准；当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设计费×（1-合同约定下浮）< 716.44 万元（设计费招标限价），基本设计费合同价以“工程基本设计费补充合同价=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对应基本设计费×（1-合同约定下浮率）×（1-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专业工程设计费补充合同价=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对应专业设计费×（1-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准。

3、施工部分

补充合同为可调价格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的方式确定，具体如下：

（1）补充合同工程量清单包干综合单价=以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项目概算的分部分项工程量

面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3、本合同生效后，合同当事人认为必要时，可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鉴证费用由丙方负责。三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4、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接触的甲、乙方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乙方的商业秘密、任何技术性资料、以及甲、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其他信息资料并且在提供时未说明是公开信息的）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乙方书面许可，丙方（包括但不限于丙方雇员、代理人、顾问等）不得将从甲、乙方获取的一切资料和信息、或其他成果用于本合同范围之外目的，否则全部收益归甲、乙方所有，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另行应赔偿甲、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无论本合同是否切实得到履行或因任何原因变更、解除、终止、失效等，本条款均始终有效。

5、为推进项目建设，丙方需分别派驻设计人员在建设单位指定地点驻场服务，协助推进项目设计的相关工作。设计派驻人员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非劳务派遣），在本单位工作 5 年以上。派驻人员数量按以下规定：总投资（以项目概算为准）5 亿元以上设计派驻 2 人；5 亿—1 亿元设计派驻 1 人；1 亿以下原则上不做要求，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未按上述要求派驻人员的，按每人每次每天违约金 10000 元计算，在工程进度请款中直接扣除此违约金。本条款未详的相关事项，以本合同相关条款为准。

十七、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0年__月__日。

订立合同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合同各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于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的，在
由丙方
的商业
时未说
、代理
目的，
乙方因
等，本
推进项
劳务派
亿元以
实际情
中直接

甲方：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西街2号2~5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 86607722

丙方(主)：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9621383

传 真：020-388931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直支行

账 号：42001868608053001499

邮政编码：430070

电子邮箱：

丙方(成)：广州市设计院(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体育东横街3-5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7513115

传 真：020-8754263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账 号：3602845019888888879

邮政编码：510620

电子邮箱：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政民路17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

丙方(成)：中建新疆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239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9918852660

传 真：099188526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红山路支行

账 号：65001613800050002245

邮政编码：830002

电子邮箱：

中建三局 06022021 201 0333 535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
目
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20年12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项目

2.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南区)围网外北侧-2 地块

3. 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发包人招标/合同文件、设计施

工图纸包含的施工范围以内的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楼房内包含工艺设备、抗震支架工程、及配套安装工程、室外和市政道路等的给排水系统工程、电气系统工程、以及正式水电接入；具体以审定的机电专业商务合约接口划分、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承包人、发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 因发包人需要或分包人履约原因，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承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服从，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由拒绝或达不到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损失均由分包人承担，并在分包人的结算中扣除；

(4) 本工程承包范围已包含投标过程中招标文件及答疑涉及的工作内容，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完成该部分工作。

二、价款

金额： 大写： 暂定：捌仟万元整
小写： 暂定：8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计划）；

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74 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 边铭宇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 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 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 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 编制资金使用计划, 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 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 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 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陈之春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 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 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 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 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 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 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 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 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 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

5. 补充条款:

(1)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 双方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局直营安装业务发展的通知》(中建三企【2018】117号)。

(2) 分包人在每道工序完成后两天内清理完现场所有材料及垃圾, 并运送至现场指定区域, 达到工完场清标准: 地面无灰尘, 可满足弹线要求。否则承包人有权另委单位清理, 按发生费用的 1.2 倍扣除分包人。

承包人: (公章)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 2020 年__月__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良田村广州市综合保税区南区东、北部	建筑面积	43047.33m ²	工程造价	44204.7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809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9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0114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广州
★
设计
公司
★
之日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义春
副组长	陈斌、谢煌军、张伟安、张晓伦、边铭宇
组员	杨拓夫、高鑫、罗清华、刘文军、彭少雄、罗益凡、高涛、许天鸿、陈之春、吴相旭、吴生辉、李穗青、徐锋、黑强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斌	谢煌军、郑义春、杨拓夫、边铭宇、彭少雄、罗益凡、张伟安、张晓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徐锋	黑强虎、高涛、许天鸿、陈之春、刘文军
工程质控资料	李穗青	吴相旭、吴生辉、罗清华、高鑫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9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8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8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5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5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9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4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浙江绿城集团

浙江绿城集团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拓夫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	杨拓夫
2	郑义春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郑义春
3	高鑫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高鑫
4	陈斌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斌
5	王国强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策划管理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王国强
6	李穗青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穗青
7	徐锋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管理	中级工程师	徐锋
8	韩瑛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主管（报建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韩瑛
9	曾立伟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主管（合同造价负责人）	/	曾立伟
10	罗辉凤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管理	助理工程师	罗辉凤
11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张晓伦
12	张伟安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张伟安
13	谢煌军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谢煌军
14	刘文军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	刘文军
15	罗清华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罗清华
16	边铭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边铭宇
17	彭少雄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彭少雄
18	吴相旭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	吴相旭
19	许天鸿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许天鸿
20	罗益凡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罗益凡
21	吴生辉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吴生辉
22	陈之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陈之春
23	黑强虎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黑强虎
24	高涛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中级工程师	高涛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复核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9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_____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_____良田粮库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2年9月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黑强虎

2022年9月9日



The image contains several official seals and signatures. On the left, there is a blue circular seal for '黑强虎' (Hei Qianghu), a registered professional in the field of '机电'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with registration number '新1652018302000003(00)' and an expiration date of '2023.01.09'. To its right is another blue circular seal for '魏铭宇' (Wei Mingyu), a registered professional in the field of '建筑' (Architecture), with registration number '鄂1422016201622176(00)' and an expiration date of '2024.12.12'. Below these is a red circular seal for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Xinjiang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To the right of the blue seals is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黑强虎' and a red circular seal with the date '2022年9月9日'. At the bottom center, there is a red circular seal with a star in the center, likely representing the supervising unit.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____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2年9月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晓伦
注册号： 4400737-AY005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云珠酒店项目机电安装(一标段)专业分包工程项目

云珠酒店项目机电安装(一标段)专业分包工程项目 合同关键页

不可公开

云珠酒店
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
补充合同（二）

合同编号：

业主单位：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 月 日

补充合同（二）

业主单位（全称）：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业主单位、发包人、承包人三方于2020年9月共同签署了《云珠酒店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0】33号）（以下简称“原合同”）及《云珠酒店施工总承包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补充合同（一）》（合同编号：越秀华城合字【2020】33号补一）（以下简称“补充合同（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三方友好协商，现对原合同作如下修改和补充。

一、三方同意对工程承包范围进行调整

1.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二条 2.1 款增加以下内容：

2.1.16 凹异地样板间。

2.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二条 2.9 款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园建绿化施工单位等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市政道路及排水工程部分施工界面调整如下：

市政道路及排水工程部分

序号	位置	施工总承包单位自行施工部分	备注/其他专业单位
1	土石方工程	土方回填界面： 1) 中轴线部份：总承包单位回填土方至中轴基础梁顶标高后移交至园建单位，整体平均标高须达到总承包单位需回标高要求，经工程管理部及监理单位土方复测标高满足要求后再行移交至园建单位。 2) 内庭院部份：地下室顶板区域不用回填（由园建单位回填）。 3) 地下室顶板外边线至园区内消防车道或硬质铺装外边线的区域，由总承包单位负责回填至消防车道/硬质铺装垫层底标高，消防车道/硬质铺装边线至周边市政道路边、河涌堤坝边区域以放坡形式回填，以上部分的回填标高须达到总承包单位需回标高要求，经工程管理部及监理单位土方复测标高满足要求后再行移交至园建单位。 4) 园林施工区域回填土方压实系数需满足园林设计要求。 5) 地下管线保护、拆除。	园建绿化单位 1. 土方回填： 1) 中轴线部分：由中轴基础梁顶标高回填至园建基础底标高。（总包回填标高±10cm范围标高误差需园建单位负责）。 2) 内庭院部分：地下室顶板区域回填至园建基础底标高。 3) 消防车道外边线至周边市政道路边、河涌堤坝边在总承包单位回填标高基础上回填至设计标高堆坡造型（总包回填标高±10cm范围标高误差需园建单位负责）。 4) 河涌边东侧：由园建单位负责在现场现状标高基础上按设计标高堆坡造型。 （注：土方的平整标高按本项目施工总承包移交的基础上回填平整至园建绿化工程的设计标高）。
2	道路部分	与小区道路接驳以地下室车库入口截水沟或外市政人行道边线为界，车道上口截水沟外沿以外部分，外市政人行道边线以内部分的道路，包括道路基层、道路面层、	园建绿化单位 非市政道路。

序号	位置	施工总承包单位自行施工部分	备注/其他专业单位
		安装路缘石、人行道施工、新旧路面的接驳等，符合设计和施工要求。	
3	挡土墙	完成图纸范围内挡土墙施工，包括挖填土石方、挡土墙、栏杆、反滤层、排水沟等。	/
4	其他	1. 室外泳池总包施工至防水保护层（泳池饰面装修为园建单位施工）。 2. 地下室顶板总包单位施工至细石混凝土保护层。 3. 屋面花园总包施工至粗砂层。	园建绿化单位 1. 花池、树池内的回填土、疏水层；园路基层结构施工及面层铺装；景墙、水景、花池、景观亭、台阶等的基层、结构、面层的施工。 2. 残疾人坡道及台阶完成水泥砂浆找平层及以上的装修、栏杆。 3. 连廊部分：砂浆粘贴层和装饰面层等，墙面完成结构层以上的装饰（除贴外墙砖饰面的墙面）；天花完成吊顶（若有）。 4. 地下室顶板以上与幕墙交接部位防水施工及收口。 5. 车库出入口两侧墙面装饰、栏杆采购及安装。 6. 园林桌椅采购及安装。 7. 室外标识制作及安装（含垃圾桶）。 8. 场内外硬地面拆除及与现有市政人行道收边修复、清洗排洪渠周边栏杆等。 9. 周边挡土墙工程。 10. 室外泳池饰面装修为园建单位施工。 11. 地下室顶板总包单位施工至细石混凝土保护层以上部份属于园建单位施工范围。 12. 屋面花园种植土以上部份（包括种植土）属于园建单位施工范围。 13. 大型雕塑采购及施工。 14. 茶室水塔设备及其配套工程。

二、三方同意合同价款作如下调整：

工程合同价款由补充合同（一）项下的含税合同价款¥1,213,533,363.00元调整为¥3,579,558,890.4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亿柒仟玖佰伍拾伍万捌仟捌佰玖拾元零肆角整）（不含税价款为¥3,283,998,982.02元），对比补充合同（一）调增¥2,366,025,527.40元。（备注：承包人自行施工部分含税合同价款为¥3,579,558,890.40元，承包人提供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的专业工程及检测工程部分价款暂定为¥207,822,184.08元），完成 BIM 相关费用为¥7,090,483.00元（含税，总价包干）。其他调整内容如下：

1. 暂列金额由补充合同（一）含税价款¥89,891,360.00元调整为¥265,152,510.40元，调增金额为¥175,261,150.40元。

2.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由补充合同（一）不含税价款¥64,047,594.17元调整为¥188,921,163.67元，调增金额为¥124,873,569.50元。具体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金额（元）	备注
1	除装修、机电、幕墙及智能化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59,522,234.33	
1.1	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	45,363,535.50	
1.2	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	5,852,760.00	
1.3	除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8,305,938.83	
2	装修单位工程	60,817,627.90	
3	机电单位工程	31,651,219.18	
3.1	机电给排水工程	6,579,213.60	
3.2	除给排水工程外机电工程	25,072,005.58	
4	幕墙单位工程	25,484,700.00	
5	智能化单位工程	11,445,382.26	
	合计	188,921,163.67	

3. 人工费由补充合同（一）不含税价款¥224,728,400.60元调整为¥662,881,276.00元，调增金额为¥438,152,875.40元。

4. 预算包干费由补充合同（一）不含税价款¥23,596,482.06元调整为¥69,602,533.99元，调增金额为¥46,006,051.93元。具体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预算包干费金额（元）	备注
1	除装修、机电、幕墙及智能化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21,929,244.23	
1.1	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	16,712,881.50	
1.2	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	2,156,280.00	
1.3	除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3,060,082.73	
2	装修单位工程	22,406,494.49	
3	机电单位工程	11,660,975.49	
3.1	机电给排水工程	2,423,920.80	
3.2	除给排水工程外机电工程	9,237,054.69	
4	幕墙单位工程	9,389,100.00	
5	智能化单位工程	4,216,719.78	
	合计	69,602,533.99	

三、三方同意对合同条款进行如下调整:

1. 补充合同（一）三条 2 款《专用条款》的 12.2.1 款预付款的支付中各专业预付款金额修改如下:

现补充合同（二）对应专业预付款金额，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补充合同（一）预付款金额（元）	补充合同（二）预付款金额（元）	调整金额（元）	备注
1	除装修、机电、幕墙及智能化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94,074,080.30	104,424,972.50	10,350,892.20	
1.1	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	73,821,640.00	79,585,150.00	5,763,510.00	
1.2	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	8,500,000.00	10,268,000.00	1,768,000.00	
1.3	除土建结构工程（含人防）、新建变电站土建工程外的其他工程	11,752,440.30	14,571,822.50	2,819,382.20	
2	装修单位工程	107,081,014.00	106,697,592.80	-383,421.20	
3	机电单位工程	31,975,930.00	55,528,454.70	23,552,524.70	
3.1	机电给排水工程	7,636,500.00	11,542,480.00	3,905,980.00	
3.2	除给排水工程外机电工程	24,339,430.00	43,985,974.70	19,646,544.70	
4	幕墙单位工程	45,000,000.00	44,710,000.00	-290,000.00	
5	智能化单位工程	14,006,360.00	20,079,618.00	6,073,258.00	
	合计	292,137,384.30	331,440,638.00	39,303,253.70	

2. 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的 12.4.4.2 条调整为:

12.4.4.2 承包人自行施工部分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条款，除（3）款作以下调整外，（1）、（2）、（4）~（17）款按原合同及补充合同（一）条款不变:

（3）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价款支付比例:

- 1)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
 - ① 合同签订且工程开工后支付开工通知所示的开工范围合同价的 60%; 当全部结构封顶后，支付所施工范围合同价的 20%;
 - ② 完成结算初审审定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88%，完成结算终审审定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留结算价款的 3%为质量保证金。
- 2)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支付（本款第 1)项所述内容除外）: 合同签订且工程开工后支付开工通知所示的开工范围合同价的 40%，全部结构封顶后支付所施工范围合同价的 40%，完成竣工资料备案及提交完整的、符合合同要求的结算文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5%; 完成结算初审审定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88%，完成结算终审审定后支付至结算价

业主单位：(公章)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发包人：(公章)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 3101 房自编 09 号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 18 号 402 房自编 15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D5RT62H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ULYANX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塔支行
账号：44050158004800000971	账号：44050158004800001021
邮政编码：510000	邮政编码：510000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57013137P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 支行	
账号：4200 1868 6080 5300 1499	
邮政编码：430000	

总包: 中建三局 062021 241 0330941
分包: 中建三局 13042021 080200992

云珠酒店项目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21 年 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云珠酒店项目机电安装（一标段）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3. 承包范围：西区设计施工图纸包含的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系统工程、电气系统工程、通风空调系统工程、发电机工程、防雷接地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充电桩工程（不含充电桩设备），具体以审定的机电专业与其他分包单位商务合约接口划分、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承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 因发包人需要或分包人履约原因，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服从，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理由拒绝或达不到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损失均由分包人承担，并在分包人的结算中扣除。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叁亿元整

小写：暂定：300000000.00 元

本分包工程的工作内容及其计量规则按承包人与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相应条款执行。

本工程施工过程分包人应严格控制概算，不得超概，概算金额及匹配的范围以最终发包人批复的概算为准，如分包人未能严格控制概算，导致本分包工程超概，由此给承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分包人承担。具体概算金额待承包人与发包人确认后告知分包人，未确定概算前分包人按设计要求完成施工作业，所有需认质认价材料进场前均需报送承包人及发包人确认。

工程优质费：工程优质费按主合同计取，评优通过且承包人实际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优质费后，按照承包人30%、分包人70%进行分成；若因分包人原因未完成创优目标，按照主合同及本合同相关条款对分包人进行处罚；

对于需要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不含以信息价和厂商指导价定价的材料、设备），若最终结算价超出实际采购价利润15%以上，超出部分按照承包人50%、分包人50%进行分成。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26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9月30日（调试完成）；

工期总日历天数：432天。

工期以总包合同相关条款及发包人批复的总进度计划为准，两者存在差异时以发包人批复的总进度计划优先。

四、创优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国家优质工程奖的评选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以及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的评选要求。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曾江

2. 承包人成立项目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如分包人使用承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则办公室按 2000 元/间*月计取（不含空调设备及安装），生活区住房按 1200 元/间*月计取（若需安装空调，自行负责采购及安装），以上价格包括水电费用，使用时间按承包人分包人移交签收记录为准，该笔费用承包人在支付分包人工程进度款中予以扣除。禁止分包人所属人员在宿舍内做饭，否则每发生一次分包人需向承包人缴纳违约金贰仟元。如因分包人所属人员违规用电导致火灾发生，则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分包人需承担合同金 5% 的违约金，同时分包人应赔偿承包人所遭受的所有损失。由于本工程临建场地有限，承包人提供住宿及办公等条件不确定能满足分包人需求，故不能满足部分分包人应自行考虑并已包含在本分包工程的结算价款内，承包人不另外支付；承包人尽可能的协调临建场地供分包人自行搭设临建，但场地使用费、建设费用以及后期投入使用后的水电费、垃圾处置费、安保费用等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总包单位尽量与业主方协调场地，场地使用费以承包人与发包人最终结算为准（发包人有可能以指挥部运营费用或其他方式体现）。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徐寒光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

扣除。

(14) 分包人实施范围内的安保工作由分包人自行解决，分包人贵重材料、设备遗失承包人可配合调查，但不承担相关责任。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6)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云珠酒店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云珠酒店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以西	建筑面积	200626.11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楼、2#楼、4#楼、5#楼：12层及1夹层，建筑高度49.95m； 地上：3#楼2层及1夹层，15.15m； 6#连廊1层，10.5m； 7#茶室2层，14.58m 地下：1层，地下室层高6.1m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120201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03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0818002	
建设单位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汉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福建省禹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安鑫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汤宗翼
副组长	黄扬军、曾江
组员	刘彬、李志东、陈建优、梁桂健、吴婵霞、苗寿田、蓝善林、邓宏健、袁蔚、肖桂阳、张杰、谭立洲、蒋浩、黄嘉晖、何辉祥、丘建发、陈希阳、盛宇宏、杜志越、彭少雄、李承蔚、尤伟、苏凯强、冯春艳、潘明旋、陈阳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承蔚	李志东、陈建优、梁桂健、苗寿田、邓宏健、袁蔚、肖桂阳、谭立洲、彭少雄、尤伟、苏凯强、沈涛、李文杰、杨建、张兵、龙涛、吴伟、梁鹏辉、鲁军、胡朝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彬	蓝善林、张杰、林正宏、童凯强、邱思斌、余跃、张鑫、罗成刚、焦栋梁、周可良
工程质控资料	吴婵霞	蒋浩、黄嘉晖、冯春艳、陈阳鹏、潘明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德生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2	汤宗翼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刘彬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李志东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负责人		
5	陈建优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负责人	工程师	
6	梁桂健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工程师	
7	吴婵霞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8	黄扬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监理工程师	高工	
9	苗寿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工	
10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邓宏健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3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4	张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5	谭立洲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6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17	黄嘉晖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18	丘建发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工	
19	陈希阳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工	
20	盛宇宏	广州汉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注册结构师	
21	杜志越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2	何辉祥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注册结构师	
23	曾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4	彭少雄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工程师	
25	李承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工程师	
26	尤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工程师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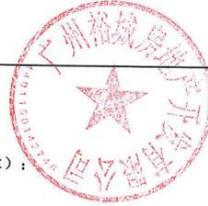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冯春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	冯春艳
28	潘明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潘明旋
29	陈阳鹏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阳鹏
30	童凯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	童凯强
31	余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试验员	助理	余熙
32	杨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杨建
33	龙涛	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龙涛
34	张兵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兵
35	罗成刚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罗成刚
36	焦栋梁	福建省禹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焦栋梁
37	周可良	广州市安鑫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周可良
38	梁鹏辉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梁鹏辉
39	鲁军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鲁军
40	胡朝晖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朝晖
41	吴伟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吴伟
42	单明飞	广州中金鼎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单明飞	单明飞
43	童凯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助理	童凯强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已验收合格；
- 2、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及设计要求；
- 3、本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
- 4、有关本工程的质量保证和维修事宜已签订质量保修书；
- 5、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易信翼
2011年12月27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_____云珠酒店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____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白云 区 _____ 云珠酒店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白云 区 云珠酒店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白云 区 _____ 云珠酒店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_____云珠酒店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____年 月 日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_____云珠酒店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符合合同范围内工程验收合格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 广州裕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白云 区 _____ 云珠酒店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表 4. 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孙浩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及专业	硕士研究生 建筑学					
参加工作年限	10	从事项目经理 工作年限		6		
主要工作经历	1、2019-10-28 至 2021-4-30 中共湛江党校项目建筑总承包工程项目 项目经理 2、2022-6-12 至 2022-9-30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 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证明 文件 页码
湛江市基础设施 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中共湛江党校 项目建筑总承 包工程项目	湛江市 麻章区 湛江教育 基地 (二期) 内	12000	安装、消 防、强弱 电、精装 修、排水 工程等	2021年7 月31日	140
湛江中心人民 医院	湛江中心人民 医院新增传染 病负压病房建 设项目工程	广东省 湛江市 赤坎区	3000	医疗气体 工程、通 风与空调 工程、室 内装修工 程等	2023年7 月14日	156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正反面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浩**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六月六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 **建筑学** 硕士
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871201402003716 二〇一四年六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28日
- 2025年04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孙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6月06日

注册编号: 鄂1422017201828037

聘用企业: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4-07至2025-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孙浩

个人签名: 孙浩

签名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20）0003060

姓名：孙浩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6月6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7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8月2日 至 2026年7月30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孙浩	341227198806069055	10003900589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8 1122 52QW TQPC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第1页/共1页

(GF—2017—0201)

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中共湛江市委党校
代建单位：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JDX-QJXM-20191011
合同地点：广东省湛江市
合同时间：2019年10月11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共湛江市委党校

代建单位（全称）：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
2. 工程地点：湛江市麻章区教育基地二期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湛发改资【2019】414号。
4. 资金来源：由市政财政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统筹安排。
5. 工程内容：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总建筑面积为 91440.66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教学楼、教研楼、图书馆、学员宿舍、第一食堂、文体中心、人才公寓、展学基地、实训楼、学术报告厅等功能建筑，并配套建设门卫室、垃圾房、配电房、道路广场、绿地、给排水管网、公共人防地下室等室外工程。按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土建、装饰、安装、消防、防雷及附属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了本工程的安全、完整、经济、高效率的运行所必要的附加工程和供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的施工图或工程量清单[发包人(代建单位)在开工前及施工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投资控制情况的需要增减工程内容，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同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8日。

阶段性工期：2020年8月30日前，完成满足招标人办学开学需要的主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1栋教学楼、2栋教研楼、学术报告厅、第一食堂、1#宿舍楼、2#宿舍楼、4#人才公寓、图书馆、主广场、校园主要道路等）并在此日期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

全局性工期：2021年4月30日，即项目整体竣工日期的工期总日历天数：5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贰仟贰佰捌拾玖万贰仟贰佰伍拾叁元柒角贰分
(¥522892253.72 元)；

其中不可竞争费用包括以下：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玖拾万零玖仟贰佰玖拾陆元贰角玖分
(¥28909296.2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本合同中的固定综合单价均包括图纸深化设计、人工费、材料费、产品加工、制作、场内外运输、供货安装、售后服务、接卸费、管理费、调试费用、试验费用、相关检测费用（包括材料检测）、成品保护费用、材料损耗、利润、一定范围内的风险等所有费用。价格调整按专用条款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订立本合同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三份，代建单位执三份，承包人执三份。

 <p>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u>124408004562447594</u> 地 址：<u>湛江市赤坎区南桥北路 12 号</u> 邮政编码： <u>524032</u> 法定代表人： <u>李连红</u> 委托代理人： <u>/</u> 电 话： <u>0759-3186897</u> 传 真： <u>0759-3186980</u> 电子信箱： <u>zjdx3186897@163.com</u> 开户银行： <u>广东南粤银行港城支行</u> 账 号： <u>500004786912011</u></p>	  <p>代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u>9144080074708728X9</u> 地 址：<u>湛江市赤坎区海滨大道北以西</u> 邮政编码： <u>/</u> 法定代表人： <u>张世超</u> 委托代理人： <u>/</u> 电 话： <u>0759-3380662</u> 传 真： <u>/</u> 电子信箱： <u>/</u> 开户银行： <u>广东南粤银行和平支行</u> 账 号： <u>500008461602033</u></p>
--	--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57013137P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法定代表人： 陈华元
 委托代理人： 冯冬
 电 话： 027-87132730
 传 真： /

局商函字2019025

局商函FB2019025

中共湛江党校项目建筑总承包工程项目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19年11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建设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湛江市麻章区湛江教育基地（二期）内

3. 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为 91440.66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教学楼、教研楼、图书馆、学员宿舍、第一食堂、文体中心、人才公寓、展学基地、实训楼、学术报告厅等功能建筑，并配套建设门卫室、垃圾房、配电房、道路广场、绿地、给排水管网、公共人防地下室等室外工程。按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安装、消防、防雷及附属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15 栋单体及连廊强弱电预留预埋、精装修电气及消防预埋、防雷接地工程、室内给排水工程，地下室强弱电预留预埋、给排水及消防预埋、防雷接地工程、排水工程（所有设备基础不包括在内），措施项目，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承包人、发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因发包人需要或分包人履约原因，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承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服从，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由拒绝或达不到进度要求的, 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 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损失均由分包人承担, 并在分包人的结算中扣除;

(4) 本工程承包范围已包含投标过程中招标文件及答疑涉及的工作内容, 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完成该部分工作。

二、价款

金额: 大写: 暂定: 壹亿贰仟万

小写: 暂定: 120000000 元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具体以业主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竣工备案时间)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580 天。

具体工期时间以业主审批同意的施工总进度计划为准, 不予顺延。

四、创优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 确保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施工全过程安全文明管理常态化, 无非意外安全死亡事故。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 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黄长明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 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 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 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未进行预留的后序施工应满足承包人要求。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孙浩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1)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局直营安
装业务发展的通知》（中建三企【2018】117号）

(2) 分包人在每道工序完成后两天内清理完现场所有材料及垃圾，并
运送至现场指定区域，达到工完场清标准：地面无灰尘，可满足弹线要求。
否则承包人有权另委单位清理，按发生费用的 1.2 倍扣除分包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2021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湛江市基础设施
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湛江市麻章区教育基地二期内	建筑面积	91140.66m ²	工程造价	52289.22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032019122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8/2		
开工日期	2019-9-28	验收日期	2021-7-31		
监督单位	湛江市麻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监督编号	湛麻质监[2019]121001号		
建设单位	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湛江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湛江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

1. 验收组

组长	朱振声								
副组长	黄长明 黄伏敏 陈懿奋 洪卫								
组员	周洪波 朱敏 孙起堂 王启丞 周连川 孙浩 吴松华 吴义忠 邓静波 肖雪强 谭甲银 刘震 胡帅 许建彬 李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连川	吴义忠 邹文建 朱敏 邓静波 许建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浩	孙起堂 李建华 肖雪强 谭甲银 胡帅
工程质控资料	吴松华	李桃 刘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项	共 1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 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 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2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平	惠州市轨道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林平
2	王地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副总	教授级高工	王地
3	国世俊	广东省轨道交通设计院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国世俊
4	曾正取	深圳市合创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曾正取
5	刘超	湛江港务局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刘超
6	杨旭东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杨旭东
7	吴永忠	深圳合创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吴永忠
8	杨松华	市番台	专监		杨松华
9	吴松华	台创	专监		吴松华
10	周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1	陈耀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	李宇	中建院	设计	设计	李宇
13	李宇	中建院	设计	设计	李宇
14	蔡敬	深圳合创	电气	工程师	蔡敬
15	曾正取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曾正取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2、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3、经实体检测，结构安全可靠，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 4、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 5、本工程共10个分部，各分部质量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 6、节水措施：完善管网供应系统，采用优质给水管材、水表，合理利用市政管网余压，采用分区给水方式，提高水的有效利用率；采用节水型卫生器具，减少供水量，同时也减少供水能耗；园林绿化用水采用海绵城市做法建立雨水回收循环利用系统，利用自然雨水减少市政水使用量，达到节约用水的目的。
- 经验收组一致意见：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同意交付使用。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31日

* GD- E1 - 914 / 6 *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工程 合同关键字

2007 * 1336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x +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95990 搜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

项目编号	4408022212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8022211300001
建设单位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624651-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3033.4	总投资(万元)	2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8-440800-04-01-207798

项目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其他	湛江市广厦施工图审查服务中心	91440803775050046X	冯慧	412323*****42
监理企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54291430W	苏鹏	440803*****52
勘察企业	湛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院	91440800456246375C	范荣	430722*****05
设计企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0004558576332	邹文健	330106*****70
施工企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5701313-7	曹烈明	413022*****14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
建设项目工程
局直营业务医疗专项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制

2022年6月14日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
建设项目工程
局直营业务医疗专项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制

2022年6月14日

局直营业务医疗专项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 67 号

3. 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 13282.6m²，地上总建筑面积 12075.6m²，地下 1 层总建筑面积 1207 m²，按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

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医疗气体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医疗区域防护（门窗、楼地面装饰、墙柱面装饰、天棚、隔断工程），医疗区域室内装修工程（门窗（不含外立面窗）、防水（仅包括卫生间及有水房间墙面和地面防水）、隔音涂料、楼地面、墙柱面（不含挂网抹灰）、天棚吊顶、油漆涂料及其它装饰工程），全项目防火门窗、防火卷帘工程，措施项目以及与相关专业分承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叁仟万元整

小写：暂定：30000000.00 元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2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10 天。

确保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为调试及交付创造条件；力争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为调试及交付创造条件。

四、创优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确保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施工全过程安全文明管理常态化，无非意外安全死亡事故。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张国良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

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孙浩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人关于现场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办法。

8. 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

时的有效证据，并及时提交索赔报告经双方确认。

5. 本分包协议执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和解则由工程局进行裁决。经局裁决后，相关单位仍不执行，则按照工程局相关规定处理。

十四、保障、保险及担保

1. 承包人、分包人应相互保障对方免于承担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和其它开支。

2. 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十五、其他

1. 本协议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2.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执行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相应条款。

3. 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完成约定的工作内容、付清结算工程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4. 特殊事宜，另行商议。

5. 补充条款：

分包人在每道工序完成后两天内清理完现场所有材料及垃圾，并运送至现场指定区域，达到工完场清标准：地面无灰尘，可满足弹线要求。否则承包人有权另委单位清理，按发生费用的1.2倍扣除分包人。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湛江市赤坎区康宁路67号	建筑面积	13387.63m ²	工程造价	11706.4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9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02202302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2023-7-14		
监督单位	湛江市赤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湛赤质监字(2021)028号		
建设单位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湛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湛江市广厦施工图审查服务中心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纪庆
副组长	鲁世明 苏鹏 邹文健 范荣
组员	范明明 杨卓平 陈家闯 朱敏 孙起堂 陈红彤 何召伟 曾庆斌 吕志成 刘禧嘉 吴松华 黄真旺 谭朝文 许建彬 周连川 闫含洋 傅梓健 桂小野 李正峰 潘炬文 吴侨裕 区 树华 张志宏 蒋奥 孙浩 李磊 陈权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连川	许建彬 刘禧嘉 陈红彤 闫含洋 傅梓健 潘炬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浩	孙起堂 吕志成 李磊 李正峰 张志宏 谢俊斌
工程质控资料	吴松华	韦智仪 曾庆斌 黄丽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丽化	湛江市城发集团			黄丽化
2	林平林	湛江市城发集团			林平林
3	黎发斌	湛江市城发集团			黎发斌
4	陈家滔	湛江市城发集团			陈家滔
5	徐经伙	湛江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徐经伙
6	朱江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朱江
7	陈红彬	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陈红彬
8	何启伟	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何启伟
9	邹文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邹文建
10	许建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工程师	许建彬
11	同合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楼工	中级工程师	同合涛
12	范昭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范昭
13	周宇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中级工程师	周宇奇
14	范荷	湛江市勘测规划设计院	设计	中级工程师	范荷
15	范明	湛江中心医院	项目负责人		范明
16	曾世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曾世明
17	傅作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傅作建
18	叶子丹	恒建集团有限公司			叶子丹
19	刘永东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级工程师	刘永东
20	吴松	湛江市城发集团		中级工程师	吴松
21	谢俊斌	湛江市城发集团		中级工程师	谢俊斌
22	陈叔禄	湛江市城发集团			陈叔禄
23	谭朝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谭朝文
24	刘德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高工	刘德嘉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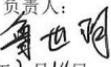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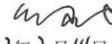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2、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3、经实体检测，结构安全可靠，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 4、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 5、本工程共10个分部，各分部质量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 6、节水措施：完善管网供应系统，采用优质给水管材、水表，合理利用市政管网余压，采用分区给水方式，提高水的有效利用率；采用节水型卫生器具，减少供水量，同时也减少供水能耗；园林绿化用水采用海绵城市做法建立雨水回收循环利用系统，利用自然雨水减少市政水使用量，达到节约用水的目的。
- 经验收组一致意见：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 GD - E1 - 914 / 6 *

表 5.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孙浩	/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鄂 1422017201 828037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苏中泽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12) 1203367	建筑工程
3	生产经理	艾军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2)1203 0887	建筑工程
4	机电负责人	张洪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2)1203 0938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	装饰负责人	唐陟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书	高级	(2020)1103 0399	建筑装饰
6	成本负责人	赵文江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书	高级	(2019)1103 0861	土木工程
7	安全负责人	李维天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2	鄂建安 C2(2016)30 01852	土木工程
8	质量负责人	谭民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书	高级	(2022)1103 0564	建筑装饰
9	物资经理	万小丹	中级工程师	材料员证书	/	0422211100 044000018	材料
10	机电工程师	吴挺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0)1203 1045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1	施工员	张敏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18)1203 443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12	施工员	毕小平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中建三 12385	建筑装饰
13	深化设计师	朱军定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0) 12030967	土木工程
14	技术员	侯国春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0)1203 1007	建筑装饰
15	安全员	牟云刚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2023)00 07796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6	安全员	黄泽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2023)00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05257	
17	质量员	王文龙	中级工程师	质检员证书	/	C1531019	给水排水工程
18	资料员	王欣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证书	/	M2030047	环境科学与工程
19	信息联络员	袁虎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0) 12030991	电子信息工程
20	劳资专管员	杨文	中级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	中级	(2020)1203 1014	自动化
21	造价工程师	樊梦	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 [造]112142 00004939	土木建筑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

1、项目经理

姓名	孙浩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及专业	硕士研究生 建筑学					
参加工作年限	10	从事项目经理 工作年限		6		
主要工作经历	1、2019-10-28 至 2021-4-30 中共湛江党校项目建筑总承包工程项目 项目经理 2、2022-6-12 至 2022-9-30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新增传染病负压病房 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证明 文件 页码
湛江市基础设施 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中共湛江党校 项目建筑总承 包工程项目	湛江市 麻章区 湛江教育 基地 (二期) 内	12000	安装、消 防、强弱 电、精装 修、排水 工程等	2021年7 月31日	140
湛江中心人民 医院	湛江中心人民 医院新增传染 病负压病房建 设项目工程	广东省 湛江市 赤坎区	3000	医疗气体 工程、通 风与空调 工程、室 内装修工 程等	2023年7 月14日	156

身份证正反面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浩**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六月六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 **建筑学** 硕士
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871201402003716 二〇一四年六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28日
- 2025年04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孙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6月06日

注册编号: 鄂1422017201828037

聘用企业: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4-07至2025-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孙浩

个人签名: 孙浩

签名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20）0003060

姓名：孙浩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6月6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7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8月2日 至 2026年7月30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考核专用章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孙浩	341227198806069055	10003900589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8 1122 52QW TQ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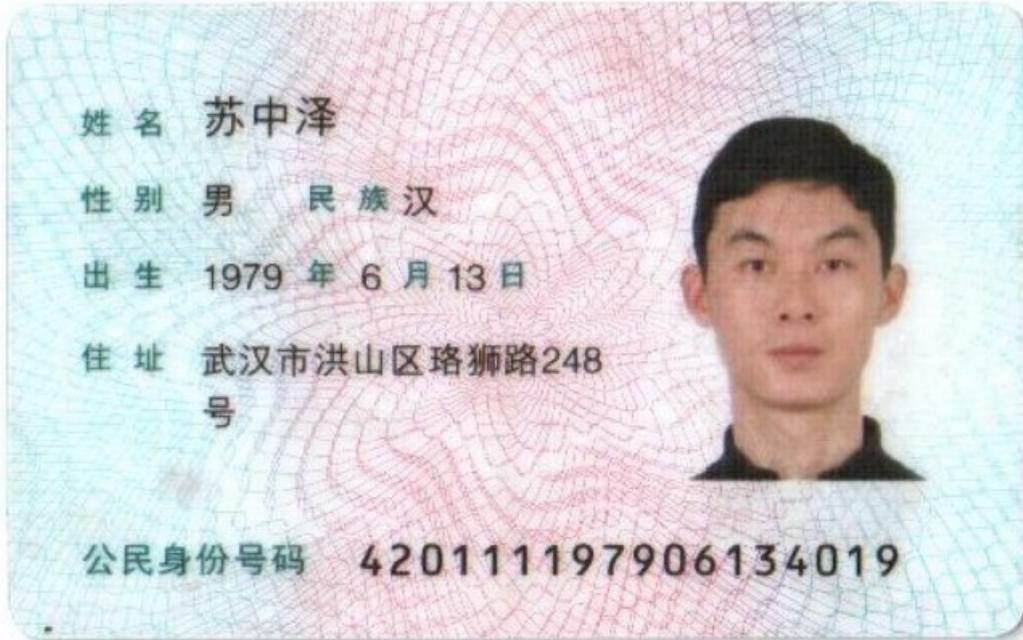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第1页/共1页

2、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h2>资格证书</h2>
	姓名 苏中泽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6
	专业 建筑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2) 1203367	二〇一二年四月一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苏中泽	420111197906134019	10003538409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8 1431 435P NFFG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第1页/共1页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观澜府一期中标通知书

编号: JT-CZ-ZY02-31
版本: V20130801

美的置业集团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建设单位: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点: 成都彭州市

由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美的彭州观澜府项目土建总包工程,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以后期双方确定为准。

本工程实施总工期为: 具体以合同为准。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及时进行备料及施工准备, 确保工程按时进行。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个日历天内到美的地产集团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具体权利义务以正式的工程承包合同为准。

中标单位按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令的指定时间进场施工。

中标单位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办手续、签订承包合同或未按建设单位发出开令指定时间进场施工的, 建设单位均有权另行确定中标单位。

本通知书一式三份, 建设单位一份, 中标单位二份。

中标单位签收: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4日

观澜府一期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8-510182-70-03-250883】FGQB-0075 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甲方指令等要求完成自行施工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等施工与管理，以及项目竣工后质量保修期服务与协调等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涵盖的土建、水电安装工程、深基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二次精装修工程和钢结构工程等，建筑面积约 210014.98 m²。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06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柒佰陆拾壹万贰仟零叁拾元整（¥45761203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肆亿壹仟陆佰零壹万玖佰叁拾陆元肆角（¥416,010,936.4 元），增值税金额肆仟壹佰陆拾万壹仟零玖拾叁元陆角肆分（¥41,601,093.64）

其中：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市美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2MA6CAABN95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57013137P

地 址: 四川省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地 址: 武汉市关山路 5522 号

邮政编码: 6100 邮政编码: 430070

法定代表人: 徐传 法定代表人: 陈华元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_____ 电 话: 027-87132904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7-87132901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zhongjian_sanju@vip.sina.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18 年 5 月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分包人）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就机电安装工程，承包人、分包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彭州市致和镇北京堂社区一组

3. 承包范围：观澜府一期 1-20 号楼、1-3 号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 1-18 号楼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业主指令等要求完成自行施工范围内的水电安装等施工与管理，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柒仟万圆整

小写：暂定 70000000.00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18 年 6 月 1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9 天。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孙春厚

2.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3.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4.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现有垂直运输机械及脚手架。

5. 负责按施工图纸为分包人预留洞口、并进行一次封堵，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重新开洞、封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6.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7.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8.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9.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负责顺延延误的工期，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苏中泽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5. 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报承包人、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在分包工程中使用。

6. 向承包人提供目标管理责任书，以及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进度要求。分包人不能按承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承包人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报审，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7.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劳动保障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遵守承包人关于现场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办法。

8. 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协议有关的分包人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分包人提供方便。

9. 因承包人、设计院、监理等原因导致专业工程工期影响总工程工期的，由分包人负责办理工期签证。由分包人原因致使工程不能按时交付使用，分包人承担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建三商[2013]255号）相关约定执行。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孙睿厚

委托代理人：苏中泽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观澜府一期(1-20号楼、1-3号^子门卫室、垃圾房、地下室、总图及1-18号楼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美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府一期1-20号楼、1-3号门厅 地下室、地库、总图及11层楼板的工程		工程地址	彭州市南新新城
	建筑面积	132640.7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1层	地上18层	总高	39~53.2m
	电梯	32台		自动扶梯	0
	开工日期	2018.6.12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5
	建设单位	成都市美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奇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地建设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30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成都市奇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彭州市城乡规划建设局
验收组成员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叶沛根	企业法人		
		张师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何景平	总监理工程师		
		聂均波	工程师		
		雷树正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孙喜厚	项目经理		
		张敬群	项目技术总工		

竣工 验收 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收 程 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地基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p>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相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相关单位均已签字盖章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相关单位专项验收完成。</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各项检测合格。</p>
	<p>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均已整改达到验收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程 验收 结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p>现场随机抽查，其中较好项，一般项，差项。 综合评价较好。</p>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核查结果：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
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里问题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
种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 个分部 分部质量 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 评定为好。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2020 年 12 月 13 日

 <p>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p>	
 <p>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张石台 2020年12月15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张石台 2020年12月15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孙青 企业技术负责人：刘德平 2020年12月15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王... 2020年12月15日</p>	
<p>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3、生产经理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艾军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5
Date of Birth

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2) 12030887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发证单位: 工程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 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艾军	420122198105220033	10002526760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住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1 39QX JPX8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4、机电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张洪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9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2) 12030938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张洪	42112219920905221X	10046357585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8 1508 3157 PJD8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第1页/共1页

5、装饰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高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唐陟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0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建筑装饰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 11030399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唐陟	512533197510100318	10003900605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3 1114 13H3 BW5H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3日

第1页/共1页

6、成本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高级工程师证书



资格证书

姓名 赵文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06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9) 11030861

2019 年 12 月 20 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赵文江	152630197906101279	10013148553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1 1740 357K SJDE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7、安全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姓名	李维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8月2日			
住址	甘肃省榆中县哈岷乡张湾村魏湾社4号			
公民身份号码	6201231990080289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榆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9.03-2038.09.03			

工程师证书



资格证书

姓名 李维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8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7) T203566

二〇一七 年 月 日

安全 C 证书

2023/12/11 18:50

安管人员考核管理系统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2（2016）3001852

姓 名：李维天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8月2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5月24日

有效 期：2022年6月30日 至 2025年6月30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李维天	620123199008028910	10003901112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4 1212 11SW LUJG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4日

第1页/共1页

8、质量负责人

身份证正反面



高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Name	谭民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6	
专业 Specialty	建筑装饰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103056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高级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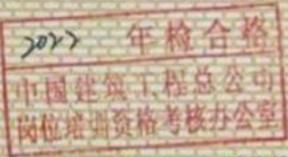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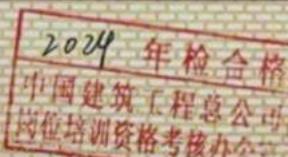
质量员证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1	C2030056	
姓 名 谭民 出生年月 1985.06 工作单位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3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4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谭民	430223198506106518	10003380523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1 1741 58X2 T35K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9、物资经理

身份证正反面



The image shows the back of a Chinese Resident Identity Card. The card has a light blue background with a complex, repeating pattern.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color photograph of a woman with dark hair, wearing a red and white plaid shirt. To the left of the photo,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is printed in black:

姓名 万小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4 月 3 日
住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家山街
田园街240号

Below the photo, the ID number is printed: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8604035526

In the center, the text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s printed in a large, bold font, with "居民身份证" (Resident Identity Card) printed below it in an even larger, bold font. To the left of this text is the national emblem of China, a red seal with a white star and a hammer and sickle.

At the bottom, the issuing authority and validity period are printed: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东西湖分局 and 有效期限 2018.08.10-2038.08.10.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名 万小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04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5)12031256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材料员证书

证书编码：04222111000440000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万小丹

身份证号： 360121198604035526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宏程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2年 06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万小丹	360121198604035526	10003246679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134 04PE 67RG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10、机电工程师

身份证正反面



工程师证书

姓名 吴挺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7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 12031045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_____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三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吴挺	421223199207300015	10003899076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8 1534 594J 4D62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

第1页/共1页

11、施工员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62



资格证书

姓名 张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7

专业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8) 1203443

二〇一八年 十月 三十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张敏	620422198707184811	10003816258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101 1742 293V CYV2



打印时间：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12、施工员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h2>资格证书</h2>
	姓名 <u>毕小平</u>
	性别 <u>男</u>
	出生年月 <u>一九七三年十二月</u>
	专业 <u>建筑装饰</u>
	任职资格 <u>工程师</u>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u>中建三 12385</u>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十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毕小平	612724197312211613	10003141891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1 1742 56SM UGJG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13、深化设计师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朱军定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2
Date of Birth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0) 12030967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评审委员会
Issued by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朱军定	620522199002022118	10003894935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1 1743 22ZY RSNU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14、技术员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Name	侯国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2	
专业 Specialty	建筑装饰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 1203100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发证单位: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侯国春	522225198912155418	10003900067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101 1743 43WN 8LA9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01日

第1页/共1页

15、安全员

身份证正反面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3）0007796

姓名：牟云刚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7月29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6月12日

有效期：2023年6月12日 至 2026年6月12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6月12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牟云刚	510502198407298715	10050713266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08 09VC AH4X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16、安全员

身份证正反面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3）0005257

姓名：黄泽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月5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4月24日

有效期：2023年4月24日 至 2026年4月24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4月24日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中建三安人〔2020〕237号

关于确认及聘任郑科等 116 名同志 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总部各部门：

经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审核，同意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确认并聘任郑科等 110 名同志助理工程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2 名助理会计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4 名助理政工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具体名单如下：

一、助理工程师（110 人）

（一）北京经理部（14 人）

郑科 张世轩 曹慧宇 陈凌志 刘安琦 陈张恒
王靖宇 浦东明 王鹏鹏 刘宇轩 何旭阳 王 珺

王伟林 刘欢

(二) 华东经理部 (20人)

唐路 朱振宇 崔代归 吴建海 宋斌 杨子健
黄冲 孙少翔 张驰 陆春雨 张宏瑞 毛贻波
李智 周容立 苏力 邹元 陆康 陈震宇
习飞 胡谭伟

(三) 西北经理部 (19人)

耿江浩 师培霄 张少文 杨万鹏 王博韬 杨波
赵正军 李建辉 黄泽 张卫佳 郭智洲 段晨
白云飞 韩路 洪震龙 伏景涛 孔建东 王森
卫小伟

(四) 南方经理部 (10人)

林恩 黄家明 吴田丰 潘江峰 王壮壮 桂诗喆
李茂林 邓旻玥 熊峰 王欣

(五) 成都经理部 (16人)

黄召番 王健雄 王楚峰 胡建 孙彭军 余国豪
肖智元 曾青松 山悦 王曾立 谭玉泉 秦明昊
晏庭超 张希贤 唐骁 赖浩东

(六) 工业经理部 (14人)

杨鹏 王永浩 杨金栋 肖梦杰 陈文浩 薛中阳
姚厚杰 刘恒 孟必成 张校源 章磊 曾强
邵吉威 吕春旭

(七) 钢结构经理部 (17人)

祖润恒 李永登 张彪 李海涛 任嘉祺 李伟
尚向博 李万林 曹宝辉 王星霖 姜万里 张京港
肖国威 黄辉 张家坤 杨果 任政

二、 助理会计师 (2人)

黄丹 袁青松

三、 助理政工师 (4人)

陈慧峰 李帅 李劲松 邓浩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6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黄泽	622301199601052393	10004123890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5 5822 GG1K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17、质量员

身份证正反面

姓名	王文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2月24日			
住址	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24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72219880224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8.31-2037.08.31			

111



资格证书

姓名 王文龙

性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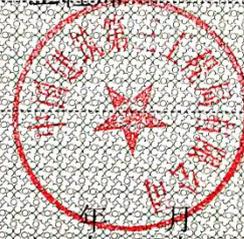
出生年月 1988.02

专业 给水排水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8) 1203477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三十

 <p>王文龙</p> <p>姓名 _____</p> <p>出生年月 <u>1988.02</u></p> <p>工作单位 <u>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u> <u>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检员	2020-01	C1531019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3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4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文龙	430722198802246313	10003471742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6 291X 86HB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18、资料员

身份证正反面



岗位证书

 <p>姓名 <u>王欣</u> 出生年月 <u>1994.03</u> 工作单位 <u>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0-01	M2030047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p>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p> <p>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学 历 情 况			
学 历	专 业	起 止 日 期	毕 业 学 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2024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中建三安人〔2020〕237号

关于确认及聘任郑科等 116 名同志 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总部各部门：

经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审核，同意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确认并聘任郑科等 110 名同志助理工程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2 名助理会计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4 名助理政工师起点专业技术职务。具体名单如下：

一、助理工程师（110 人）

（一）北京经理部（14 人）

郑科 张世轩 曹慧宇 陈凌志 刘安琦 陈张恒
王靖宇 浦东明 王鹏鹏 刘宇轩 何旭阳 王珺

王伟林 刘 欢

(二) 华东经理部 (20人)

唐 路 朱振宇 崔代归 吴建海 宋 斌 杨子健
黄 冲 孙少翔 张 驰 陆春雨 张宏瑞 毛贻波
李 智 周容立 苏 力 邹 元 陆 康 陈震宇
习 飞 胡谭伟

(三) 西北经理部 (19人)

耿江浩 师培霄 张少文 杨万鹏 王博韬 杨 波
赵正军 李建辉 黄 泽 张卫佳 郭智洲 段 晨
白云飞 韩 路 洪震龙 伏景涛 孔建东 王 森
卫小伟

(四) 南方经理部 (10人)

林 恩 黄家明 吴田丰 潘江峰 王壮壮 桂诗喆
李茂林 邓旻玥 熊 峰 王 欣

(五) 成都经理部 (16人)

黄召番 王健雄 王楚峰 胡 建 孙彭军 余国豪
肖智元 曾青松 山 悦 王曾立 谭玉泉 秦明昊
晏庭超 张希贤 唐 骁 赖浩东

(六) 工业经理部 (14人)

杨 鹏 王永浩 杨金栋 肖梦杰 陈文浩 薛中阳
姚厚杰 刘 恒 孟必成 张校源 章 磊 曾 强
邵吉威 吕春旭

(七) 钢结构经理部 (17 人)

祖润恒 李永登 张彪 李海涛 任嘉祺 李伟
尚向博 李万林 曹宝辉 王星霖 姜万里 张京港
肖国威 黄辉 张家坤 杨果 任政

二、 助理会计师 (2 人)

黄丹 袁青松

三、 助理政工师 (4 人)

陈慧峰 李帅 李劲松 邓浩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6 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欣	23210219940324192X	10004123897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6 56VC ZDI6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19、信息联络员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袁虎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9
Date of Birth

专业 电子信息工程
Specialty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0) 12030991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工程技术中级服务中心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袁虎	420881198709142572	10003267284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7 22UM XUZK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20、劳资专管员

身份证正反面



中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杨文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 12031014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发证单位: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杨文	610112199201023010	10003901119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30 1017 493G R2NL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30日

第1页/共1页

21、造价工程师

身份证正反面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樊梦
 证件号码：610502199002126665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02月
 专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0月25日
 管理号：20201004561000001751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名：樊梦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02
 专业：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任职资格：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研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 1203610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493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57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10			
2024年10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樊梦	610502199002126665	10003822096	202408	202410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住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29 1416 4993 AP35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29日

第1页/共1页

表 6.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听海大道（桂湾段）地下空间工程项目（前海湾站段）二期施工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可作出如下承诺：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确保拟派项目经理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截标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3.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责任。

14. 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政要求，中标后签订《建设工程项目廉政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4年11月3日

